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8-MULT-38

修正案号: 39-2328

一. 标题: 检查活塞式发动机油泵释压活门连接螺钉的力矩

二. 适用范围:

所有装有Textron Lycoming公司IO-540和IO-720系列直接注油 活塞式发动机的飞机,该发动机装有Crane/Lear Romec公司"AN"旋转 式燃油泵,油泵的型号为RG9080、RG9570和RG17980。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98-18-12,39-10728
- 2.Textron Lycoming 公司服务通告(SB)No.529,1997 年 12 月 1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了防止由于旋转式燃油泵渗漏,从而造成发动机失效、失火和 飞机损伤,需完成如下工作:

- 1. 按照Textron Lycoming公司1997年12月01日颁发的服务通告 (SB) No. 529实施指南对油泵释压活门的连接螺钉执行初始和重复性力矩检查如下:
- (1)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后10个使用小时或30天内, 先到为准, 实施初次力矩检查, 若力矩不符合Textron Lycoming公司1997年12月01日颁发的服务通告(SB) No. 529中的规定,则按照该服务通告将螺钉拧到所需的力矩。
 - (2) 自初次力矩检查后, 使用小时数累积到50个小时或6个月, 先到

为准,实施下一次力矩检查。在这次检查时,若力矩不符合Textron Lycoming公司1997年12月01日颁发的服务通告(SB)No. 529中的规定, 则按照该服务通告将螺钉拧到所需的力矩。

- (3) 按照本适航指令1. (2) 段的要求实施重复性力矩检查, 直到:
- a 自初次检查使用小时数累积到100个小时,该力矩保持在服务 通告规定的50个使用小时的数值以内或:
- b 在初次检查和以后接着的至少50个使用小时的检查时,该力矩 符合服务通告的规定。
- 2.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1998年10月2日
- 六. 颁发日期: 1998年9月29日
- 七. 联系人: 孙晓宁 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 010-64091133